

有關本府獲花東基金補助辦理之「大花蓮都市計畫區整併(含擴大)檢討規劃案」，此案計畫性質係為**政策研究型計畫**，茲將此案主要工項說明如下：

1. 針對花蓮、吉安、吉安(鄉公所附近)及新城(北埔地區)等四處毗鄰之都市計畫區，以及其周邊之非都市鄉村區與發展蔓延區域，辦理都市計畫區整併(含擴大)之**空間規劃研究作業**。
2. 針對4處都市計畫區之現行都市計畫(主要計畫)內容【計畫年期、計畫人口及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等項目】，推動前述項目整併及檢討作業(如都市計畫縫合；主要、細部計畫內容分離)作業。
3. 因應未來實質都市計畫案件推動所需，預先辦理都市計畫案法制化程序之相關整備作業。